2023年度

中共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0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2**

**第四部分 附件 15**

附件1 15

附件2 38

附件3 51

附件4 65

附件5 77

附件6 84

**第五部分 附表 91**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1

二、收入决算表 91

三、支出决算表 9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91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1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1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1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91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1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91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1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91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简称县纪委），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县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

##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2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中国共产党安岳县委员会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3199.29万元。与2022年度3266.43万元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67.14万元，下降2.06%。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度减少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和乡镇谈话室建设资金两个项目；二是县财政压减了专项经费。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3180.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149.43万元，占99.0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17万元，占0.89%；其他收入2.5万元，占0.08%。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317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55.68万元，占86.67%；项目支出423.92万元，占13.33%。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3177.6万元。与2022年度3266.43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88.83万元，下降2.72%。主要变动原因：一是2023年度减少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和乡镇谈话室建设资金两个项目；二是县财政压减了专项经费。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49.43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05%。与2022年度2937.58万元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11.85万元，增长7.2%。主要变动原因部分项目经费2022年是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2023年大部分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49.43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568.46万元，占81.5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86.56万元，占9.1%；**卫生健康支出**91.86万元，占2.92%；农林水支出6.64万元，占0.21%；**住房保障支出**195.91万元，占6.2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149.43，**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相关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0.34万元，完成预算100%。**

**2.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100.07万元，完成预算100%。**

 **3.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389.11万元，完成预算100%。**

 **4.一般公共服务（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78.94万元，完成预算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和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0.06万元，完成预算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13.60万元，完成预算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支出决算为5.84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完成预算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9.88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18万元，完成预算100%。**

**11.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82.72万元，完成预算100%。**

**12.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2.8万元，完成预算100%。**

**13.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6.34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6.64万元，完成预算100%。**

**15.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95.91万元，完成预算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753.6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307.4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588.78万元、津贴补贴408.82万元、奖金682.79万元、绩效工资27.96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35万元、职业年金缴费29.8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5.5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34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4.71万元、生活补助19.44万元、奖励金0.12万元、住房公积金195.91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18万元。
　　公用经费446.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6.72万元、印刷费14.76万元、水费2.18万元、邮电费14.51万元、差旅费55.51万元、维修（护）费4.98万元、租赁费6.49万元、会议费1.5万元、培训费4.43万元、公务接待费2.75万元、劳务费11.87万元、工会经费20.91万元、福利费36.9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87万元、其他交通费117.97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82.17万元、办公设备购置7.66万元。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7.62**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年初预算数47.72万元相比减少10.1万元，减少21.16%；较上年度39.24万元减少1.62万元，下降4.1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4.87万元，占92.6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75万元，占7.31%。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2年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4.87**万元,**完成预算100%。**比年初预算数35万元减少0.13万元，减少0.37%，比2022年度34.31万元增加0.56万元，增长1.63%。主要原因是本年因办理大案要案数量增加，导致过路费、油费及维修费等公车运行费用增长。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7辆，其中：轿车1辆、越野车2辆、其他车型4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34.87**万元。主要用于用于案件查办巡察和执纪监督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75**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12.72万元相比减少9.97万元，减少78.38%，与上年度4.93万元相比减少2.18万元，减少44.22%。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4.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75**万元，主要用于上级纪检监察部门巡视巡察部门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国内公务接待34批次，296人次，共计支出2.75万元，具体内容包括一是省、市纪委开展督导及调研工作；二是其他县区纪委联系工作；三是其他省、市单位对接工作。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18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6.23万元，比2022年度399.66万元增加46.57万元，增长11.65%。主要原因：一是本年度较上年度工会经费、福利费增加；二是本年度较上年度人员增加导致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7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7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谈话室同步录音录像设备所需的不间断电源。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车辆7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7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用于执法执勤。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3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县委巡察专项经费、县纪委办案专项经费项目等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年终预算执行完成后，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了中共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县委巡察专项经费、县纪委办案专项经费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中共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100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编制全面、科学、合理，预算绩效管理规范，预算执行严格，履职效益明显，“三公经费”得到有效控制，尤其是公务接待呈现逐年下降趋势。县委巡察专项经费、县纪委办案专项经费等预算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目标相符无偏差，全面完成年初制定的项目指标，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项目的实施也带来了诸多积极的社会影响和经济贡献，项目在满足受益群体的需求方面表现良好，绩效自评报告详见第四部分附件。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安岳县机关事务局转来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委机关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等日常公用经费。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乡镇政府调入人员相关经费。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纪检监察综合业务的项目支出。

1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开展纪检监察综合业务等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纪检监察事务的项目支出。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的支出。

1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委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委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1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委机关及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用于缴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9.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驻村队员生活补助及相关经费。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2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3.“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4.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机构组成**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属于一级预算单位，中共安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作为县委工作部门，设在县纪委，人员经费由县纪委保障，巡察专项经费作为二级预算单位独立核算，县纪委下属事业单位安岳县纪委监委信息化和后勤服务中心，为非独立核算单位。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中共安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二）机构职能**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负责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全县监察工作；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负责组织协调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负责综合分析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的领导下，加强对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完成县委和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纪委监委、市纪委监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三）人员概况**

 一是编制数。中共安岳县纪委总编制数169名。其中行政编制149名，机关工勤3名，事业编制17名。分别为县纪委监委机关行政编制64名，机关工勤3名；县委巡察办行政编制5名、第一至第六巡察组行政编制18名；17个派驻纪检监察组行政编制62名；县纪委监委信息化和后勤服务中心事业编制17名。

二是实有人数。2023年年末实有总人数172人，其中，在职人数149人（2022年年末人数140人，2023年调入15人、新聘用事业干部5人、调出8人、辞职1人、退休1人、死亡1人，净增9人），其中：公务员134人、机关工勤3人、事业管理人员3人、事业技术人员9人；退休人员18人，劳务派遣人员5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收入3177.6万元，与上年度财政拨款收入3260.1万元相比减少82.5万元，减少2.53%，差异原因：一是项目减少，相应减少项目经费。具体是纪委办案专项经费年未支付资阳市留置中心办案食宿费用，支出数与上年同比减少221.86万元，同时还减少了2个项目，项目支出与上年度支出相比减少337.07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因人员增加、工资晋档晋级、职业年金做实、退休一次性补贴等政策性增支与上年度支出相比增加254.57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3177.6万元，按支出性质分为基本支出2753.68万元，项目支出423.92万元。基本支出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54.57万元，增长10.19%，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307.45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208万元，增长9.9%；公用经费支出446.2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46.57万元，增加11.65%。项目支出423.9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5.7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17万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337.07万元，减少44.29%。主要原因：一是项目减少，相应减少项目经费。具体是纪委办案专项经费年未支付资阳市留置中心办案食宿费用，支出数与上年同比减少221.86万元，同时还减少了2个项目，项目支出与上年度支出相比减少337.07万元；二是基本支出因人员增加、工资晋档晋级、职业年金做实、退休一次性补贴等政策性增支与上年度支出相比增加254.57万元。

三、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根据安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安财监绩〔2024〕191号）文件要求，为切实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委机关高度重视，由协管领导负责，办公室具体落实，主要通过业务资料、财务资料、项目支出具体实施情况，对整体支出的完成程度、执行效益或质量做出评价。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

结合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与评分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主要采取现场查看会计账簿、会计凭证、会计档案和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重点对日常公用支出特别是“三公”经费支出情况，以及内部管理情况进行了深入分析。

四、评价结论

通过自评，我单位2023年度的预算编制全面、科学、合理，预算执行严格有效，预算管理规范，履职效益明显，严格执行各项财经法规和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严格贯彻《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三公经费”支出控制有力，整体支出情况较好，财政资金使用方向符合预算安排，确保了单位职能职责所需，年初设定的整体绩效目标具体，符合工作实际，指标清晰，量化程度较高，经过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五、绩效分析

**（一）指标分析**

**1．投入指标（20分）**

1.1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依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开展工作，绩效目标的编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主要职能职责是“监督执纪问责”，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能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1.2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8个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1.3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根据县纪委编制情况的说明，委机关各室（部）、县委巡察办及巡察组、纪检监察室、纪工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信息化和后勤服务中心共有编制数169名，实有在编人员149名，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49/169）×100%=88.17%。

1.4“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2023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共计37.62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7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4.87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年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共计39.24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4.9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4.31万元，无因公出国（境）经费。“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37.62-39.24）／39.24×100%=-4.13%，较上年度减少4.13%。

1.5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2023年部门编报的预算项目，除财政允许编制的通用项目外，其余均属于履行职责、与促进社会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效益的项目，故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423.92/423.92）×100%=100%。

**2．过程指标（50分）**

2.1预算完成率（4分）：根据预算完成率标准，本部门2023年预算数为3180.52万元，预算完成数3177.65万元，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3177.65/3180.52）×100%=99.9%。已报政府采购未支出数2.89万元，实属降低采购成本所致，采购任务已完成，不应扣减分数。

2.2预算调整数率（2分）：2023年因人员增加、工资调标和绩效增加等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追加，存量资金和非税收入再安排，项目资金追加，属于正常调整范围，不应扣减分数。

2.3支付进度率（2分）：在资金的支付上，本部门严格按照资金支付时限，及时拨付资金，季度、年度实际支付进度均与既定支付进度相一致，支付进度率100%。

2.4结转结余率（2分）：根据结转结余率评价标准，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2023年无结转结余。

2.5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

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2023年度无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没有变动。

2.6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2023年我部门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为448.23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467.9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448.23／467.91）×100%=95.8%。

2.7“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本年度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有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各项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47.72万元，实际支出数37.6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37.62／47.72）×100%=85.34%。

2.8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本年度编制政府采购预算17.3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4.5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14.5/17.38）×100%=83.43%。为了厉行节约实际采购成本比年初预算成本低，采购项目按年初预算全部完成，因此，不应扣减分数。

2.9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我部门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2.10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我部门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均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2.11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及时按要求将本部门及所属单位预决算公开信息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安岳纪检监察官网上公开。

2.12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我部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2.13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我部门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2.14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我部门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2.15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固定资产总额424.19万元（其中，县纪委本级固定资产总额420.39万元、县委巡察办固定资产总额3.8万元），全部为实际在用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424.19/424.19）×100%=100%。

2.16事前绩效评估（4分）：2023年无新增预算项目、新增额度的延续性项目和追加预算项目。

 2.17事中绩效监控（4分）：2023年应实施监控项目5个，实际开展监控项目数量5个；我部门已建立绩效监控问题整改机制，对偏离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整改。

2.18事后绩效自评（5分）：2023年我部门按照《安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本着客观、真实、准确的原则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2.19绩效结果应用率（5分）：2023年我部门通过建立奖惩制度将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并作为政绩考核依据，健全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增强绩效管理可操作性，达到让绩效管理各环节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得到实际应用的目的，同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年度安排预算项目资金和改进预算管理的依据。

2.20绩效信息公开（2分）：按要求将单位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在本部门门户网站安岳纪检监察官网上与单位决算公开信息一并公开。

**3．产出指标（30分）**

3.1实际完成率（8分）：我部门履行职责，2023年计划完成工作8项，实际完成工作8项，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8／8)×100%=100%，实际得分=100%×8=8分。

3.2完成及时率（4分）：为完成年初制定的8项工作目标计划，我部门积极推进工作进度，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作任务数量8项，完成及时率=（8/8）×100%=100%。

3.3质量达标率（8分）：本年度工作任务均达到绩效目标要求，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8／8）×100%=100%。

3.4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我部门在规定的时间内，高质高效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县委交办、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二）综合绩效分析**

**1．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县纪委监委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围绕市委“突破”主题和县委“1324”战略部署，担当使命、忠诚履责、守正创新，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突破新成效，为安岳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一是护航中心大局，政治监督质效进一步提升。**聚焦乡村振兴、粮食安全、安全生产等“国之大者”开展立项监督12个，监督检查2700余次、督促整改问题2600余个，通报典型案例10批34件次，结对帮扶成渝中线高铁、毗河供水等13个重点项目和37户重点企业，设置监测点48个，开展联合监督检查3轮次，以“小切口”专项治理的方式处理“挂证”公职人员35人、收缴违纪违法所得15.4万元，查处破坏营商环境问题36人。开展成渝中线高铁、资大文旅融合等跨省项目监督30余次、问题整改40余个，共同解决断头路、连心桥和柠檬、楠木产业协同发展等交界地带民生诉求20个，推动取得开通成渝交界公交、推行市场准入“异地同标”等成效。

**二是突出标本兼治，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进一步拓展。**全县共受理问题线索847件，处置问题线索815件，立案377件386人，处分353人（其中科级干部39人），留置14人，移送司法10人，收缴违纪违法及职务犯罪款918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134万元，不敢腐的震慑进一步强化。开展“廉政教育课”“清风满家伴我行”等活动10余场，廉洁文创作品《大小王》在《廉洁四川》展播。

**三是坚持纠树并举，正风肃纪成效进一步巩固。深入纠治“四风”。**节假日监督检查3轮，2023年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43件59人。紧盯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关键对象，推动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村（社区）集体“三资”提级监督等16项专项整治，查处“四风”问题29人。**深化作风建设。**建成命名清廉安岳细胞88个，实现“一细胞一特色”。组织纪检干部开展“家访·说廉”，重申“禁酒令”等规定，违纪违法行为得到有力遏制。

**四是贯彻严的要求，党的纪律建设进一步做实。**运用“四种形态”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725人次，其中第一、二种形态占90.8%。坚持“三个区分开来”，回访教育110人次，澄清正名3人。实事求是、精准规范问责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失责问题25人，问责“12·13”道路交通安全事故9人。

**五是坚持综合施策，巡察利剑作用进一步彰显。**压茬推进3轮常规巡察、1轮村（社区）专项巡察和1轮道路交通安全领域纪律作风专项巡察，十四届县委巡察部门乡镇全覆盖任务完成率达65.22%、村（社区）全覆盖任务完成率达53.70%**。**全力支持配合省县联动巡察、市委提级巡察交叉联动巡察，强化“巡纪审”联动，建立健全《被巡察党组织配合县委巡察工作规定》《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具体措施》等5项制度，强化“四方会审”，巡察反馈问题721个，移交问题线索82条，处分27人，推动建立完善制度257个，清退资金290.63万余元。

**六是树牢宗旨意识，民生民利维护进一步加强。**开展问题楼盘专项治理，推动21个问题楼盘全部销号、完成首次登记10968套。坚持开展“阳光问廉”下乡进村活动，推动解决问题4个。组织开展扶贫衔接资金建设项目、乡村振兴实绩考核等专项督查，发现问题300余个、处分83人。着力发现和查处简易审批村庄建设项目中的腐败问题和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处分25人。深挖彻查医药领域权力寻租、利益输送、以权谋私等违纪违法问题，处分2人。

**七是锐意改革创新，有效监督体系进一步完善。**强化“室组”联动监督、“室组地”联合办案，派驻监督质效进一步提升。优化设立县属国资国企、学校、医院纪委，完成5个派驻纪检监察组、2个乡镇纪委、4个村（社区）规范化建设试点。加强“四项监督”统筹衔接，借力群众监督，跟进“资观帮忙”“资观监督”曝光问题，推动解决姚市镇自来水安装等民生问题80余个。

**八是带头自我革命，过硬铁军队伍进一步铸强。**扎实开展“两项教育”。坚持刀刃向内，批评教育帮助和处理11人次，其中党纪处分3人。深入推进能力建设。坚持“优进、严管、高出”，引进人才27名，提拔重用10人，晋升职级35人，在全市范围内首先达到干部配备率98%。“双向互派、实战练兵”强基提能工程实战培训45人，“县乡互派、前后端互派”做法得到省纪委廖建宇书记肯定。拓展实施“三亮三比三树”“审查调查月调度、分团调度”等内部工作机制，采取“清单制+责任制”销号管理，推动机关运转有效高效。

**2.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本部门工作机构运转良好，厉行节约，对各项支出严格按照预算额度进行成本控制，办公费、水电费、三公经费等较去年均有所减少。自觉遵守“无预算不执行”规定，严格按照经济分类安排各项支出，做到专款专用，实时监控资金运转情况，资金管理水平高，最大程度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六、问题分析

在2023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初预算的资金使用方向安排支出，主要存在问题：一是由于财政困难导致项目资金拨付不及时；二是办案工作业务量增大，且还要负责省、市交办案件，在上年度编制预算时无法准确预计，不可避免存在当年追加或者调剂预算的情况，导致预算调整幅度较大；三是项目入库前期绩效指标填报不规范，造成项目绩效数据统计困难，个别项目统计不精准。

七、建议

1.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预算编制前多与项目有关单位做好沟通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做到“先预算后开支”，加强执行动态监控、中期评估及绩效跟踪监控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执行率。

2.进一步提高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效率，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办案工作经费管理制度，使其更贴合实际情况，并要求从上至下严格遵守执行。

3.希望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多开展相关业务知识培训。

附件：1-1 2023年度安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1-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1-1

安岳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预算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03001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入（20分） | 目标设定（5分） | 绩效目标合理性（2分）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1分）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0.5分）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0.5分） | 2 | 符合《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法律法规，符合“三定”方案确定的“监督执纪问责”职能职责。 |
|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1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0.5分） ③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0.5分）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1分） | 3 | 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8个具体的工作任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
| 预算配置（15分） | 在职人员控制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小于或等于1计5分，否则按比例计分）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5 | 2023年末在职人员数149人，编制数169个，在职人员控制率=149÷169×100%=88.17%。 |
| “三公经费”变动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下降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减）“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 5 | 2023年“三公经费”变动率=（37.62-39.24）／39.24×100%=-4.13% |
| 重点支出安排率（5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实际得分=支出安排率\*5分）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 5 | 所有项目均属于履职、与促进社会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效益的项目，故重点支出安排率=（423.92/423.92）×100%=100%。 |
| 过程（50分） | 预算执行（20分） | 预算完成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完成年初预算计4分，未完成年初按比例扣减）预算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 4 | 预算完成率=（3177.6/3180.49）×100%=99.9%。（已报政府采购未支付2.89万元）属降低采购成本，实际采购任务已完成。不作扣分。 |
| 预算调整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未调整的计2分，调整了的除特殊原因外按比例扣减）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 2 | 2023年因人员增加、工资调标和绩效增加等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追加，存量资金和非税再安排，项目资金追加，属于正常调整范围，不应扣减分数。 |
| 支付进度率（2分） | 部门（单位）实际支付进度与既定支付进度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既定支付进度）×100%。完成年终进度的计1分，按季度完成预算进度的计1分。实际支付进度：部门（单位）在某一时点的支出预算执行总数与年度支出预算数的比率。既定支付进度：由部门（单位）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参照序时支付进度、前三年支付进度、同级部门平均支付进度水平等确定的，在某一时点应达到的支付进度（比率）。 | 2 | 严格按照资金支付时限，及时拨付资金，季度、年度实际支付进度均与既定支付进度相一致，支付进度率100%。 |
| 结转结余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低于5%的计1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 2 | =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2023年无结转结余。 |
| 结转结余变动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控制结转结余资金的努力程度。 |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低于15%的计2分，每超过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 2 | 2023年无结转结余，与上年无变动。 |
| 公用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2 | 2023年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为448.23万元，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467.91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100（448.23／467.91）×100%=95.8% |
| “三公经费”控制率（2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超过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 2 | 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47.72万元，实际支出数37.6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37.62/47.72×100%=85.34%）。 |
| 政府采购执行率（4分）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为100%的计2分，每低于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 4 | 政府采购预算17.38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4.5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14.5/17.38）×100%=83.43%。为了厉行节约实际采购成本比年初预算成本低，采购项目全部完成预算，因此不应扣减分数。 |
| 预算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已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
| 资金使用合规性（1分） |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0.2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0.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0.2分）④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0.2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0.2分） | 1 |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规定；拨付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均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1分）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 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分）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 1 | 及时将预决算公开信息在安岳纪检监察官网上公开。 |
| 基础信息完善性（1分） | 部门（单位）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0.4分）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完整；（0.3分）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准确。（0.3分） | 1 |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
| 资产管理（5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1分）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0.5分）③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0.5分） | 2 | 已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得到有效执行。 |
| 资产管理安全性（2分）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保存是否完整；（0.4分）②资产配置是否合理；（0.4分）③资产处置是否规范；（0.4分）④资产账务管理是否合规，是否帐实相符；（0.4分）⑤资产是否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0.4分） | 2 | 根据资产配置申请表、固定资产管理年报、固定资产报废（损）复函等资料开展自查，我部门资产保存完整，配置合理，处置规范；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资产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
| 固定资产利用率（1分） |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利用率为100%的计1分，每降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 1 |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424.19/424.19）×100%=100%。（县纪委本级420.39万元、县委巡察办3.8万元） |
| 绩效管理（20分） | 事前绩效评估（4分） | 部门（单位）对新增预算项目、新增额度的延续性项目和追加预算项目的事前绩效评估情况。 | 实行扣分制。被评价年度内无新增预算项目、新增额度的延续性项目和追加预算项目的，得满分。有上述任一情形，每有1个项目未提供事前自评估报告的，扣分0.5分，直至该分值扣完。 | 4 | 2023年无新增预算项目、新增额度的延续性项目和追加预算项目。 |
| 事中绩效监控（4分） | 部门（单位）对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开展落实情况。 | ①项目监控覆盖率=应实施监控项目数量（个）÷实际开展监控项目数量（个）×100%；（2分） ②是否建立绩效监控问题整改机制，对偏离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整改。（2分） | 4 | ①应实施监控项目5（个）÷实际开展监控项目数量5（个）×100%=100%；②建立绩效监控问题整改机制，对偏离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较差项目及时整改 |
| 事后绩效自评（5分） | 根据自评项目覆盖率评价部门（单位）对事后绩效自评工作的开展落实情况。项目自评覆盖率=应实施自评项目数量（个）÷实际开展自评项目数量（个）×100%。 | 得分=分值×自评项目覆盖率。 | 5 | 应实施自评项目5个÷实际开展自评项目5个×100%=100% |
| 绩效结果应用率（5分） | 部门（单位）绩效管理结果应用落实情况。绩效结果应用率=绩效管理各环节绩效管理发现的问题和建议得到实际应用的数量÷绩效管理各环节绩效管理发现的问题和建议总数×100%。 | 得分=分值×绩效结果应用率。需要部门（单位）提供结果应用充分的佐证资料，无佐证资料或证明力度不足的，得0分。 | 5 | 2023年我部门通过建立奖惩制度将预算绩效管理的工作纳入绩效考核，并作为政绩考核依据，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年度安排预算项目资金和改进预算管理的依据。依据《县纪委监委机关绩效管理考核办法》 |
| 绩效信息公开（2分） |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对绩效管理信息向社会公开。 | 是否公开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及自评表，少公开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 2 | 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报告及时在安岳纪检监察官网上公开。 |
| 产 出（30分） | 职责履行（30分） | 实际完成率（8分） |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实际工作完成率\*8分）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 8 | 根据年度工作总结及目标考核结果，2023年计划完成工作8项，实际完成工作8项，实际得分8分。 |
| 完成及时率（4分） | 部门（单位）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1--4季度各得1分）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单位）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 4 | 根据市纪委监委、县委目标考核结果，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100%。 |
| 质量达标率（8分）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得分=达标率\*8分）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单位）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 8 | 各项工作有序高效开展，均达到目标考核要求，质量达标率100%。 |
| 重点工作办结率（10分）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单位）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实际得分=办结率\*10分）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 10 | 高质高效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县委交办、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重点工作办结率100%。 |
| 合 计 | 100 |  |

附件1-2

2023年度安岳县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计 | 317760 | 317760 | 0 | 0 | 0 |
| 基本支出 | 275368 | 275368 | 0 | 0 | 0 |
| 政策和项目支出 | 42392 | 42392 | 0 | 0 | 0 |
| 预算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317760 | 314942 | 2818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317760 | 314942 | 2818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通过履行纪律检查委员会及监察委员会的职能职责，主动担负管党治党政治责任，持之以恒推进正风肃纪，一体推进“三不”建设，以铁的纪律推动全县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明显增强、担当作为积极主动、党风政风不断优化、政治生态稳中向好，群众满意度获得感不断提升。 | 在市纪委监委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县纪委监委系统，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省市纪委全会精神，围绕市委“突破”主题和县委“1324”战略部署，担当使命、忠诚履责、守正创新，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突破新成效，为安岳现代化建设提供了坚强保障。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办理移送起诉案件数 | ≥8案件数 | 10 | 无 |
| 查办要案件数 | ≥30案件数 | 34 | 无 |
| 集中巡察轮次 | ≤3次/年 | 4 | 无 |
| 全年巡察单位（部门）个数 | ≥30个 | 34 | 无 |
| 市委统筹、提级交叉巡察轮次 | ≥1次/年 | 1 | 无 |
| 一般违纪违法立案审查调查案件数 | ≥360案件数 | 366 | 无 |
| 质量指标 | 日常及专项督查反馈问题整改完成情况 | 定性 | 好 | 无 |
| 时效指标 | 任务完成时效性 | ≥90% | 100% | 无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预算成本节约率 | ≥10% | 无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清退追缴违纪违法款 | ≥500万元 | 918.4 |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 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环境 | 定性 | 良好 |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影响力 | 定性 | 提高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95 | 无 |

附件2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纪委办案专项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县纪委监委负责开展全县党的纪律检查、监察工作，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为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依纪依法查办案件，推进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高压态势，特申请该项费用，纪委办案专项经费也是我单位长期使用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围绕单位职能而设，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办案人员办案期间的差旅费、通讯费、交通费、办案设备购置费、办公场所维修维护费、调查取证费、房租费、会议费、工作人员及审查对象伙食费等。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2023年办案工作经费主要源于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投入。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财政安排纪委办案工作专项经费200.35万元，全部用于与办案工作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保证做到专款专用，包括办案人员办案期间的差旅费、通讯费、交通费、办案设备购置费、办公场所维修维护费、调查取证费、房租费、会议费、工作人员及审查对象伙食费等。

本单位按项目实施进度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报用款计划，县财政局予以审核。本单位按实际发生的费用合理分配使用财政资金，严格把关支出，做到手续完备、程序合规，县财政根据财政资金安排，予以审核拨付。

**3.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情况

立案376件，处分353人，共留置14人，其中，立案科级干部34件，处分科级干部39人；初核成案率为86.6%；涉嫌犯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0人 ；收缴违纪违法资金918.4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134.57余万元。

（2）项目效益情况

一年来，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置725人次。办案工作坚持稳中求进，保持审查调查力度，高质量办理留置案件，监察体制改革成效初显。一是问题线索管理更加科学高效；二是立案审查震慑效应更加突显；三是践行“四种形态”更加精准。

**4．项目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的具体要求，本单位高度重视，在年初召开会议，对办案工作做了具体安排部署，做到制度完善、职责明确、程序规范，有组织有计划有目的地开展办案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一是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项目资金的使用管理，制定完善了《安岳县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经费管理办法》，明确规定资金的使用范围、申报程序、审核标准、拨付流程，做到专款专用、单独核算，并做好过程监管和凭证管理工作，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监督，保障经费使用透明、合理和公开。

二是项目实际执行情况。我单位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予以实时指导和监督，并及时通报项目进度，查找存在问题，及时做出整改。

**（二）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全面从严治党，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查办案件，抓好主责主业，落实好监督执纪问责责任，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新”的环境。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通过人力、物力、财力的投放，聚焦落实“两个责任”，紧盯重点领域，直指违纪典型问题，认真开展反腐败工作，对党内机关、党员干部和公职人员开展纪律检查和监察工作。通过对资金拨付和项目执行的监管，实现项目完成率100%、完成及时率100%、质量达标率100%、成本控制率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为了确保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单位专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评价小组认真审核每笔开支，确保支出合规合法。

1. **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评价小组主要采取“听、查、看”的方式进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听取项目实施的主要做法、亮点工作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内容。查阅项目实施工作计划、会议记录、自评资料、自查报告、各种工作总结等有关的资料，看项目实施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实时跟进项目进度，开展指导和监督。

三、评价结论

按照《安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本着客观、真实、准确的原则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经过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分析

**（一）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使用合理，无超支。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规范流程、严格审批，建立项目资金收支流水账，可以及时观察到计划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偏差，便于合理调剂和成本控制。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财政预算为基础，根据办案工作的实际情况，分阶段按流程开展项目实施。

**2.项目完成质量。**全面完成年初制订的项目指标，有效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无偏差，达到了预期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坚持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始终保持惩治腐败的高压态势。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续整治“四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为我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办案工作经费由班子成员召开会议谋划测算，同时听取办案部门建议，合理编制项目预算。同时做好项目支出登记，具体到时间、报销人、事由，实时监测办案工作经费的使用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存在预算编制和执行偏差问题，我部门主要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政府行政监察两项职能，监督对象和监察对象大大增加，办案工作业务量随之增大，且还要负责省、市交办案件，在上年度编制预算时无法准确预计，存在当年追加调剂预算的情况，导致预算调整幅度较大。二是由于财政困难，项目资金到位差，有时资金未能及时拨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是进一步强化预算管理意识，预算编制前多与办案单位做好沟通衔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准确性和可控性。二是强化预算的刚性约束，做到“先预算后开支”，强化对财政资金的追踪问效，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2-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2-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2-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纪委办案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03001 自评等级： 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该项目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做好项目申请、入库、登记等流程，相关资料留存备查，事前进行绩效评估，并形成报告。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根据《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监察法》等实施项目，与党的纪律检查、监察职能职责密切相关，预期能有效惩治腐败、净化社会环境。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根据市纪委监委下达的2023年审查调查工作考核指标细化项目绩效指标，做到可衡量，且符合实际。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实际到位200.35万元/计划投入200.35万元\*100%=100%。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200.35/200.35\*100%=100%。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已制定《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纪检监察机关监督检查审查调查统计工作规则》等文件,并严格落实。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实施项目,程序合规,资料完整归档,人财物保障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已制定《关于切实加强审查调查安全工作的意见》《纪检监察机监督检查审查调查措施使用规定》等文件,通过查阅卷宗资料,实地指导,知识测试等形式提高办案质量。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已制定《安岳县纪检监察办案工作经费管理办法》。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符合相关财经法规制度,严格审批程序,专款专用,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开展内部审计，实时监控分析财务收支流水账,全面掌握项目资金运行情况。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立案376件，处分353人，共留置14人，其中，立案科级干部34件，处分科级干部39人；初核成案率为86.6%；涉嫌犯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10人 ；收缴违纪违法资金918.4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134.57余万元。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办案工作有计划,分阶段推进,分管领导,各室负责人督促办理进度。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初核转立案率86.6%，人均查处数2.23人，办案安全事故0件，质量达标率为100%。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260万元-200.35万元/260万元×100%=22.9% |
| 效果（3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项目效益”应根据项目实际至少选择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中的2项进行阐述说明，并确保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致。分值由部门（单位）在20分总分内分配。） | 8 | 收缴违纪违法资金918.4万元，挽回经济损失2134.57余万元。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7 | 惩贪治腐,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新的环境。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5 | 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202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排名提升。 |
| 合计 | 100 |  |

附件2-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纪委办案专项经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20035 | 20035 | 0 | 0 | 0 |
| 财政拨款 | 20035 | 20035 | 0 | 0 | 0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20035 | 20035 |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20035 | 20035 |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通过全面从严治党，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查办案件，抓好主责主业，落实好监督执纪问责责任，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新"的环境。 | 纪检监察工作有序推进，各项工作达到时间进度要求，其中：2023年立案376件，同比下降0.3%，给予党纪政务处分353人，增长0.3%；留置14人，增长40%；移送司法机关10人，与去年持平；主动发现问题线索率68.3%，增长13.6%，初核成案率86.6%，提高18.4个百分点；人均查处数2.23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要案数（件） | ≧30 | 34 | 无 |
| 移送审查起诉（件） | ≧8 | 10 | 无 |
| 立案审查调查（件） | ≧360 | 366 | 无 |
| 质量指标 | 初核转立案率（%） | ≥70 | 86.6 | 无 |
| 人均查处数（件） | ≥1.6 | 2.23 | 无 |
| 办案安全事故发生件数 | ＝0 | 0 | 无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对党政机关的执行力及服务满意度（%） | ≧85 | 90 | 无 |
| 经济效益指标 | 清退追缴违纪违法款 | ≧500万元 | 918.4 | 无 |
| 生态效益指标 | 实现政治生态清朗，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 好 | 好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6 | 无 |

附件3

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党风廉政建设宣教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是我单位长期使用的特定目标类项目，围绕单位职能而设，项目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坚定稳妥推进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安岳新局面提供坚强保障。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2023年县财政安排专项经费91.95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63.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28.17万元），无其他资金投入。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91.95万元，全部用于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和专项监督检查工作中直接发生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一是开展专项督查所产生的办公费、差旅费、交通费以及其他费用；二是用于拍摄和制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综述片、警示教育视频短剧、微视频等业务费；三是制作机关氛围展板、拍摄公益广告等各类费用。

本单位按项目实施进度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报用款计划，县财政局予以审核。本单位按实际发生的费用合理分配使用财政资金，严格把关支出，做到手续完备、程序合规，县财政根据财政资金安排，予以审核拨付。

**3.项目完成情况**

2023年采取多方联动多领域开展监督检查，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惩贪治腐，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过开展“大宣传扬正气”系列活动，发挥电视、报刊、新媒体等作用，科学谋划，充分展示“清廉安岳”的进展动态，深入挖掘“清廉安岳”建设中的先进典型，特色亮点开展广泛宣传，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法律意识，提升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影响力。

（1）目标完成情况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拍摄和制作综述片1个；创作警示教育视频短剧、微视频2个并在省纪委监委网站、微信平台进行刊播；联合制播我县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成效方面的正面电视新闻12条；制作机关氛围展板8块、纪检监察（巡察）工作展示9块，标语10幅；与四川电视台联合编辑稿件14条；制作清廉包、清风扇、清廉安岳LOGO宣传产品，与县融媒体协助拍摄公益广告3部，拍摄“好风传家”微视频2部。

专项监督检查：聚焦乡村振兴、粮食安全、安全生产等“国之大者”开展立项监督12个，监督检查2700余次、督促整改问题2600余个；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及关键环节、关键对象，推动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村（社区）集体“三资”提级监督等专项整治16项；开展联合监督检查3轮，节假日监督检查3轮，开展成渝中线高铁、资大文旅融合等跨省项目监督30余次，以“小切口”专项治理的方式处理“挂证”公职人员35人、收缴违纪违法所得15.4万元，查处破坏营商环境问题36人。

（2）项目效益情况

该项目能够按照时间节点有序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结合实际不断优化畅通各个环节，严控开支，强化监管，各项支出均做到专款专用、审批程序合规、票据齐全规范，提高了资金使用的及时性、安全性、效益性。

**4.项目组织及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提高思想认识，建立完善各项制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定期开会研究部署工作，召集各相关责任人沟通协调，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共同分析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确保项目在规定时间节点高质高效完成。

（2）项目管理情况

在编制项目预算时，召集项目各相关责任人开会研究部署项具体工作安排及资金使用计划，严格遵守“无预算、不支出”原则。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按照项目方案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定期与项目责任人审查项目开支情况，据实进行预算调整，实时跟踪监督、调研评估项目绩效，并自觉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群众监督，保障经费管理使用的公开透明、合理公正，切实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和使用效益。

经自查，项目资金使用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的情况。

**（二）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通过做实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引导，打造廉洁文化暨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决遏制腐败问题反弹回潮，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通过人力、物力、财力的投放，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和专项监督检查，全年开展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整治、专项督查不少于12次，拍摄和制作综述片1个，创作警示教育视频短剧、微视频1部，联合制播我县党风廉政和反腐败工作成效方面的正面电视新闻12条，采写报刊新闻报道5条，制作宣传产品1个。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为了确保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顺利开展，我单位专门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了解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和专项监督检查开展情况，对实际成效进行全面评估。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评价小组主要采取“听、查、看”的方式进行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听取项目实施的主要做法、亮点工作和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等内容。查阅项目实施有关的资料，主要包括:工作计划、会议记录、自评资料、自查报告、各种工作总结等。查看项目实施的人力、物力、财力投入，实时跟进项目进度，开展指导和监督。

三、评价结论

 该项目管理比较规范，资金到位稍有延迟但没给项目实施造成影响，整体效益较好。按照《安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本着客观、真实、准确的原则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经过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分析

**（一）项目经济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使用合理，无超支。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规范流程、严格审批，建立项目资金收支流水账，可以及时观察到计划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偏差，便于合理调剂和成本控制。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财政预算为基础，根据项目进度及工作需要申请拨付资金。

**2.项目完成质量。**超额完成年初制订的项目指标，特别是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工作经验做法被省纪委网站、四川电视台新闻频道、廉洁四川网站、廉政瞭望等省级以上网络平台采用推广，取得较好的社会效益。

**（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达到了预期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持续整治“四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为我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列入年度预算，确保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正常开展，按照绩效管理工作制度，事前由纪委宣传部与党风政风监督室做好调研，精准测算，共同提出经费申请，并提供相应的初始指标及分值，由办公室统一指导修改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结构、绩效指标内容、绩效指标权重，确保各项目绩效指标量化合理、科学可考核，事中做好绩效运行跟踪，实时监控项目实施情况及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规范，指标值设置不够精准，导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不高。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一是做好项目申报，确保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精准；二是加强项目管理调度，确保项目按时顺利实施；三是定期进行绩效评估，高质高效实现项目绩效目标。

附件：3-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3-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3-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党风廉政建设宣教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03001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做好项目申请、入库、登记等流程，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符合实际。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实际到位91.95万元/计划投入91.95万元\*100%=100%。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91.95万元/应到位资91.95万元）×100%=100%。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已制定项目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实施项目,程序合规,资料完整归档,人财物保障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制定了工作方案和考核办法。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已制定项目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符合相关财经法规制度,严格审批程序,专款专用,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开展内部审计，实时监控分析财务收支流水账,全面掌握项目资金运行情况。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按照申报的项目绩效指标，全面超额完成。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党风宣传及监督检查工作有计划,分阶段推进,分管领导,各室负责人督促办理进度，提前完成任务。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专项督查及整治完成率100%；宣传稿件、宣传产品质量和采用率95%。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厉行节约,严控成本，实际支出小于计划成本。 |
| 效果（3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项目效益”应根据项目实际至少选择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中的2项进行阐述说明，并确保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致。分值由部门（单位）在20分总分内分配。 |  |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10 | 营造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社会清新的环境。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正风肃纪持续深化。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2023年度党风廉政建设满意度测评排名提升。 |
| 合计 | 100 |  |

附件3-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党风廉政建设宣教及专项监督检查经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9195 | 9195 | 0 | 0 | 0 |
| 财政拨款 | 9195 | 9195 | 0 | 0 | 0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9195 | 6378 | 2817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9195 | 6378 | 2817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通过做实日常监督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加大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引导，打造廉洁文化暨党风廉政建设示范点，持之以恒正风肃纪，坚决遏制腐败问题反弹回潮，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 2023年采取多方联动多领域开展监督检查，驰而不息正风肃纪，坚定不移惩贪治腐，纵深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通过开展“大宣传扬正气”系列活动，发挥电视、报刊、新媒体等作用，科学谋划，充分展示“清廉安岳”的进展动态，深入挖掘“清廉安岳”建设中的先进典型，特色亮点开展广泛宣传，进一步增强党员干部廉洁法律意识，提升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影响力。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联合制播电视新闻（条） | ＝12 | 14 | 无 |
| 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整治、专项督查次数 | ≥12 | 13 | 无 |
| 拍摄和制作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综述片 | ＝1 | 1 | 无 |
| 宣传产品（个） | ＝1 | 1 | 无 |
| 创作警示教育短剧、微视频（部） | ＝1 | 1 | 无 |
| 质量指标 | 宣传稿件、宣传产品质量和采用率 | ≥95 | 95 | 无 |
| 专项督查及整治完成率% | ≥90 | 100 | 无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无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成本率≥0 | 0 | 无 |
|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提升我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影响力好 | 好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0 | 95 | 无 |

附件4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县委巡察专项经费**）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概况**

**1.立项背景及目的**

立项背景：2023年，在安岳县委和市委巡察办的领导指导下，安岳县委巡察工作始终坚持政治巡察定位，全面贯彻巡视工作方针，认真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省委、省委巡视办、市委、市委巡察办部署要求，努力推动巡察工作向深拓展、向专发力、向下延伸，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政治纪律保障。

目的：进一步推进巡察工作的制度化、规范化和程序化建设，充分发挥巡察干部在巡察工作全局中的重要作用，调动巡察干部履行巡察职能的积极性，充分发挥巡察利剑的震慑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2.预算资金来源及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2023年县财政安排专项资金104.12万元，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拨款，无其他资金投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04.12万元，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财政安排巡察专项经费104.12万元，全部用于开展巡察工作所产生的各项费用，保证做到专款专用，主要包括：办公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交通费以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按项目实施进度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报用款计划，县财政局予以审核。本单位按实际发生的费用合理分配使用财政资金，严格把关支出，做到手续完备、程序合规，县财政根据财政资金安排，予以审核拨付。

**3.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情况

2023年，县委围绕乡村振兴、政法系统等开展3轮常规巡察、1轮村（社区）专项巡察和1轮道路交通安全领域纪律作风专项巡察。对19个县级部门，15个乡镇开展了常规巡察，对26个Ⅰ类村（社区）开展监督，其中，省县联动巡察2个单位、市委提级巡察2个单位、交叉联动巡察3个单位。2023年共抽调92余人次参加县委巡察，累计开展4次培训，共计170余人次参加。2023年常规巡察发现问题277个，问题线索41条，村（社区）专项巡察发现问题224个，问题线索10条。

（2）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巡察共反馈问题721个，已整改551个，推动被巡察党组织制定整改措施3197条，建立完善制度257个，清退资金290.63万余元。向18个县级部门单位移交意见建议49条，推动建立完善行业领域相关制度机制5项，向县纪委监委移交问题线索82条，给予党纪政务处分27人，立案调查干部56人。

**4.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1）项目组织情况

根据县财政局的具体要求，本单位高度重视，在年初召开会议，对巡察工作做了具体安排部署，做到制度完善、职责明确、程序规范，有组织有计划有目的地开展巡察工作。

（2）项目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执行项目全过程管理制度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予以实时跟踪和监督，并及时通报项目进度，查找存在问题，及时做出整改。并自觉主动接受财政、审计等部门和社会群众的监督，保障经费管理使用的公开透明、合理公正，切实提高预算资金执行率和使用效益。

经自查，项目资金使用不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的情况；不存在超标准超范围开支的情况。

**（二）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巡视巡察新精神新部署要求，紧盯目标任务，精心谋划组织，扎实推进巡察全覆盖，确保有形覆盖、有效覆盖相统一，政治监督不断走向具体化、常态化，推动中心工作落地落实。

**2.项目具体绩效目标**

全年开展不少于3轮次的常规巡察及专项巡察，完成不少于30个单位（部门）的巡察，不少于1次市级统筹、提级交叉巡察，不少于2期巡察业务培训，被巡察单位整改事项完成率达90%以上，社会群众对巡察工作满意度达90%以上，被巡察单位完成率达到100%。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自评工作组织领导**

为了确保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的顺利开展，专门成立了以巡察办主任为组长，相关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小组，评价小组认真审核每笔开支，确保支出合规合法。

**（二）自评方式、方法、重点等**

结合2023年度县本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与评分标准，通过分析相关评价资料，对项目支出绩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三、评价结论

按照《安岳县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规定，本着客观、真实、准确的原则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经过综合评价，得分为100分，财政支出绩效为“优”。

四、绩效分析

**（一）项目经济性分析**

**1.项目成本控制情况。**使用合理，无超支。

**2.项目成本节约情况。**规范流程、严格审批，建立项目资金收支流水账，可以及时观察到计划支出与实际支出的偏差，便于合理调剂和成本控制。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1.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财政预算为基础，根据巡察工作的实际情况，分阶段按流程开展项目实施。

**2.项目完成质量。**全面完成年初制订的项目绩效指标，充分发挥巡察利剑的震慑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

**1.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本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全部完成，无偏差，达到了预期目标。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追缴清退各类违规资金290.63余万元，挽回经济损失。推动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密切了党群关系，提升了群众安全感、获得感、幸福感。充分发挥巡察利剑的震慑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纪律保障。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巡察专项经费列入年度预算，申报预算前由巡察办和六个巡察组提前做好调研，精准测算，提出经费申请计划，并提供相应的初始指标及分值，由巡察办统一指导修改和完善项目绩效目标设定、绩效指标结构、绩效指标内容、绩效指标权重，确保各项目绩效指标量化合理、科学可考核，事中做好绩效运行跟踪，实时监控项目实施情况及专项经费的使用情况。

**（二）存在的问题**

1.绩效指标设置方向、内容、指标选用等方面有待进一步完善和细化。

2.由于财政资金到位不及时，存在资金拖欠现象。

**（三）建议和改进措施**

1.规范绩效目标编制，科学选定指标，合理设定绩效指标值。

2.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常态化建设，加强与财政沟通对接，保障项目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位。

附件：4-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4-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附件4-1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县委巡察专项经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共安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预算单位编码：103102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年度工作计划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年度工作计划及职能职责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年度工作计划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104.12万元/104.12万元\*100%=100%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104.12万元/104.12万元\*100%=100%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年度考核办法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巡察经费管理办法、单位内控制度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年度考核办法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巡察经费管理办法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巡察经费管理办法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开展内部审计，半年项目绩效监控分析。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年终部门决算报表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年终部门决算报表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年终部门决算报表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年终部门决算报表 |
| 效 果（3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项目效益”应根据项目实际至少选择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中的2项进行阐述说明，并确保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致。分值由部门（单位）在20分总分内分配。 | 10 | 通过巡察，收缴被巡察单位清退资金290.63万余元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
| 合计 | 100 |  |

附件4-2

2023年度安岳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县委巡察专项经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共安岳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102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10412 | 10412 | 0 | 0 | 0 |
| 财政拨款 | 10412 | 10412 | 0 | 0 | 0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10412 | 10412 |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10412 | 10412 |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通过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和市委巡视巡察新精神新部署要求，紧盯目标任务，精心谋划组织，扎实推进巡察全覆盖，确保有形覆盖、有效覆盖相统一，政治监督不断走向具体化、常态化，推动中心工作落地落实。 | 开展3轮常规巡察、1轮村（社区）专项巡察和1轮道路交通安全领域纪律作风专项巡察。对19个县级部门，15个乡镇开展了常规巡察，对26个Ⅰ类村（社区）开展监督，2023年共抽调92余人次参加县委巡察，累计开展4次培训，共计170余人次参加。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全年巡察培训（期） | ≥3 | 4 | 无 |
| 全年巡察单位（部门）个数 | ≥30 | 34 | 无 |
| 集中巡察（次） | ≥3 | 4 | 无 |
| 市委统筹、提级交叉巡察（次） | ≥1 | 1 | 无 |
| 质量指标 | 高效完成巡察工作 | 高 | 高 | 无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成本节约率≥0 | 0 | 无 |
| 时效指标 | 完成及时性 | 1年 | 1年 | 无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不断增强 | 好 | 无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社会满意度、党员干部满意度 | ≥90 | 90 | 无 |

附件5

安岳县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纪检专网、集团专线信息系统维护和租用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03001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做好项目申请、入库、登记等流程，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合同相关参数设定，符合客观实际。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符合实际。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实际到位4.86万元/计划投入4.86万元\*100%=100%，全部到位。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及时到位资金4.868万元/应到位资金4.86万元×100%=100%。。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已制定项目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实施项目,程序合规,资料完整归档,人财物保障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已制定项目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制定了工作方案和考核办法。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符合相关财经法规制度,严格审批程序,专款专用,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实时监控分析财务收支流水账,全面掌握项目资金运行情况。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按照合同规定及申报的项目绩效指标，全面完成任务。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完成及时率100%。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质量达标率100%。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按照合同规定支付，未超预算支出。 |
| 效 果（3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项目效益”应根据项目实际至少选择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中的2项进行阐述说明，并确保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致。分值由部门（单位）在20分总分内分配。 |  |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10 | 纪检监察专网为机密级网络，有效保障问题线索的安全可靠性100%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信息系统稳定性好，能保障视频会议正常召开，纪检监察业务正常开展。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单位及职工满意度100%。 |
| 合计 | 100 |  |

安岳县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纪检专网、集团专线信息系统维护和租用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485.71 | 485.71 | 0 | 0 | 0 |
| 财政拨款 | 485.71 | 485.71 | 0 | 0 | 0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485.71 | 485.71 | 0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485.71 | 485.71 | 0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通过纪检专网服务项目的实施，确保视频会议正常召开，确保纪检专网正常运行。 | 网络信号稳定，视频会议有序高质量召开，纪检专网设备运行正常，确保文件接收等业务工作有序运转。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纪检专网服务项目 | ＝7 | 7 | 无 |
| 质量指标 | 数据传输安全畅通 | 好 | 好 | 无 |
| 纪检专网运转率 | ＝100% | 100% | 无 |
| 成本指标 | 经济成本指标 | 项目支出成本节约率≥0 | 0 | 无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无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纪检监察专网为机密级网络，有效保障问题线索的安全可靠性＝100% | 100% | 无 |
| 社会效益指标 | 加强和推动纪检监察工作提质增效好 | 好 |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信息系统稳定性好 | 好 | 无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单位用户满意度（%） | ≥95 | 100 | 无 |

附件6

安岳县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计分表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预算单位名称：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预算单位编码：103001 自评等级：优**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评价计分标准）** | **自评****分数** | **自评依据及说明** |
| --- | --- | --- | --- | --- | --- | --- |
| 投 入（25分） | 项目立项（15分） | 项目立项规范性（5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1分）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2分）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2分） | 5 | 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相关要求做好项目申请、入库、登记等流程，相关资料留存备查。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1分）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1分）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1分）④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1分） | 4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 |
| 绩效指标明确性（6分）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2分）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分）③是否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分）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2分） | 6 |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符合实际。 |
| 资金落实（10分） | 资金到位率（5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实际到位16万元/计划投入16万元\*100%=100%。 |
| 到位及时率（5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达到目标值得5分，每少一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5 | 及时到位资金16万元/应到位资金16万元×100%=100%。 |
| 过 程（25分） | 业务管理（13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2分）②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分） | 4 | 已制定项目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并严格落实。 |
| 制度执行有效性（6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1分）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1分）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2分）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2分） | 6 | 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实施项目,程序合规,资料完整归档,人财物保障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2分） | 3 | 已制定项目经费使用和管理办法。 |
| 财务管理（12分） | 管理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2分）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1分） | 3 | 制定了工作方案和考核办法。 |
| 资金使用合规性（7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1分）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2分）③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认证；（1分）④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⑤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2分） | 7 | 符合相关财经法规制度,严格审批程序,专款专用,未发现违规违纪行为。 |
| 财务监控有效性（2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监控机制；（1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财务检查等必要的监控措施或手段。（1分） | 2 | 实时监控分析财务收支流水账,全面掌握项目资金运行情况。 |
| 产 出（20分） | 项目产出（20分） | 实际完成率（4分） |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得分=实际完成率\*4分）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 4 | 按照申报的项目绩效指标，全面超额完成。 |
| 完成及时率（6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1--4季度各得1.5分）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6 | 完成及时率100%。 |
| 质量达标率（5分） |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得分=达标率\*5分）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 5 | 质量达标率100%。 |
| 成本节约率（5分）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节约的计5分,增加的按比例扣分)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 5 | 财政定额补助。 |
| 效 果（30分） | 项目效益（20分） | 经济效益 | 项目实施对经济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项目效益”应根据项目实际至少选择经济、社会、生态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中的2项进行阐述说明，并确保与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一致。分值由部门（单位）在20分总分内分配。 | 10 | 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及时率100% |
| 社会效益）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生态效益 | 项目实施对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  |
| 可持续影响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 10 | 后勤保障持续加强 |
| 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按收到的服务对象的满意率计算得分） | 10 | 由于人员、经费保障到位，单位及职工满意度100% |
| 合计 | 100 |  |

安岳县2023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项目名称 |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
| 项目类型 | 产业发展 | 民生保障 | 基础设施 | 行政运行 |
| □ | ☑ | □ | ☑ |
| 部门（单位）名称 | 中国共产党安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 预算单位编码 | 103001 |
| 预算执行情况 | 项目 | 预算额(百元) | 执行额(百元)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结转结余率%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 合 计 | 1600 | 160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 | 1600 | 1600 | 0 | 0 | 0 |
| 其他资金 | 0 | 0 | 0 | 0 | 0 |
| 财政拨款结构 | 项目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 社保基金预算安排 |
| 预算额(百元) | 1600 | 1600 | 0 | 0 | 0 |
| 执行额(百元) | 1600 | 1600 | 0 | 0 | 0 |
| 当年结转结余额(百元)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率% | 0 | 0 | 0 | 0 | 0 |
|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 0 | 0 | 0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 | 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 | 预算总体目标与预算总体目标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为委机关正常运转提供后勤保障。 | 通过临时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委机关后勤保障得到持续加强。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算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 预算指标值与预算指标值执行结果偏差情况及原因分析 |
| 项目完成 | 数量指标 | 聘用人员个数 | =5 | 5 | 无 |
| 数量指标 | 聘用人员经费补助标准 | =3.2万元/人/年 | 3.2 | 无 |
| 质量指标 | 驾驶技术达标率% | ＝100 | 100 | 无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1年 | 1年 | 无 |
| 年度绩效指标 | 项目效益 | 经济效益指标 | 聘用人员经费保障及时率 | =100% | 100% | 无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后勤保障持续加强 | 好 | 好 | 无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单位及职工满意度% | ≥90 | 100 | 无 |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